**2017第一屆全國高中職英文簡報競賽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簡報題目 | | |  | | | | | | |
| 學校名稱 | | |  | | | | 學校電話 |  | |
| 指導老師 | 姓名 | |  | | | | 老師電話 |  | |
| 所屬單位 | |  | | | | 電子郵件 |  | |
| **參賽選手資訊** | | | | | | | | | |
| 1. 中文姓名 | |  | | | | | 聯絡電話 |  | |
| 科別(無則免填) | |  | | 年級 |  | | 電子郵件 |  | |
| 1. 中文姓名 | |  | | | | | 聯絡電話 |  | |
| 科別(無則免填) | |  | | 年級 |  | | 電子郵件 |  | |
| **參賽資格**  ※**請參賽隊伍務必檢核(打v)參賽資格。參賽資格不符者，將取消其參賽資格。** | | | | | | | | | |
| □台灣公私立高中職(含五專一年級~三年級)在學學生。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非以英語為母語之在學學生。  □未曾在英語系國家居住超過六個月(含)以上者。  □未曾在英語系國家或英語(含雙語)學校求學(含留學、遊學及交換學生)累計就讀超過六個月(含)以上者。  □限一到二人一組，組隊報名，須經由各校承辦單位遴選及報名者。  □以校為單位，每校以不超過2組為原則。  **所有的參賽者簽名**：　　 　　　 　、　　　 　　　 2017年/ 　　 月 /　　 日 | | | | | | | | | |
| 報名表收件截止日期：**2017/10/20 (五)**  將填妥之報名表 及 初賽影片光碟  一併掛號郵寄(日期以郵戳為憑)至  824高雄市燕巢區大學路1號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語言教學中心 收 | | | | | | 學校承辦單位或科系戳章 | | | 指導教師簽章 |
|  | | |  |

\*新生倘若不及於報名截止日前取得學生證，得以學校出具的在學證明作為替代文件。

\*報名表送出後不可變更指導教師名單。

|  |  |
| --- | --- |
| 學生證正面 | 學生證反面  （需蓋註冊章） |
| 學生證正面 | 學生證反面  （需蓋註冊章） |
| 主辦單位：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協辦單位：教育部技術型高中外語群科中心學校(國立台南高商)  活動網址：<http://cle.nkfust.edu.tw/bin/home.php>  聯絡電話：(07) 601-1000 ext:7002  電子郵件：[cle@nkfust.edu.tw](mailto:cle@nkfust.edu.tw) | |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暨當事人同意書**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以下稱「本校」）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向 台端告知下列事項，請 台端詳閱並同意本校於下列事項一~三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台端資料：

一、蒐集之目的：執行全國高中職英文簡報競賽業務

二、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報名參加全國高中職英文簡報競賽個人資料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一） 期間：切結日起算 3 年。

（二） 地區：本國。

（三） 對象：本校語言教學中心。

（四） 方式：紙本及電子檔保存。

四、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台端就本校保有台端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

（一）得向本校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而本校依法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二）得向本校請求補充或更正，惟依法台端應為適當之釋明。

（三）得向本校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惟依法本校因執行業務所必須者，得不依台端請求為之。

五、台端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台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台端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者，恐無法辦理全國高中職英文簡報競賽相關作業，將視同放棄報名。

--------------------------------------------------------------------

□ 經 貴校向本人告知上開事項，本人已清楚瞭解 貴校蒐集、處理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並同意 貴校於上開告知事項一~三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資料。

□ 本人不同意提供上開告知事項二所提之個人資料。

立同意書人: (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